

中華民國逢甲經濟人協會第 9 屆第 1 次理監事會議紀錄

一、時間：109 年 11 月 28 日 15 時 00 分

二、地點：逢甲大學商學大樓第八國際會議廳（台中市西屯區文華路 100 號）

三、出席人員：

理事：史光華、蔡國圳、林仁鏗、王雅希、陳俊宏、朱士家、許士庠、  
蔡志翔、江振璋、徐繼達、吳晴惠、林志成、侯廷傑、柯耀哲、  
陳月曉、蔡明修、劉文良、許家欽、蔡豪雄、林尚君、顏令凱、  
監事：周淑芬、蔡幸珠、林昭猛、陳清勳、洪晨瑜

四、請假人員：

理事：賴淑珍、林廷憲、魏彰志  
監事：李文瑜、周立根、曾傳恩

五、列席人員：蕭娜娜前理事長

六、主席：侯廷傑

紀錄：曾妙枝

七、主席致詞：略

八、選舉第 9 屆常務監事、常務理事及理事長。

監票人員：蔡國圳、發票人員：曾妙枝、唱票人員：蕭娜娜  
計票人員：曾妙枝。

1. 常務理事票選結果當選三人如下：侯廷傑（19 票）、許家欽（16 票）、蔡國圳（15 票）。
2. 常務監事票選結果當選一人如下：林昭猛（5 票）。
3. 理事長選舉依組織章程規定由全體理事就常務理事中選出，經出席 20 位理事票選侯廷傑當選為第 9 屆理事長（20 票）。

九、討論提案：

提案一：

案由：聘任本屆秘書長及幹事等工作人員案。

說明：聘任工作人員：依本會章程第二十三條 本會置秘書長一人，幹事若干人，由理事長提名經理事會通過後聘任之，並報主管機關備查，解聘時亦同。另依第 24 條本會選任職員不得兼任會務工作人員。

決議：秘書長：鄭保村，副秘書長：郭祐誠，幹事：洪美惠、曾妙枝，會計：魏明煒。

提案二：

案由：第九屆理監事會議時程安排。

決議：理監事會議 110 年 1 月 23 日 11:30 假与玥樓粵菜餐廳(台中市南屯區公益路二段 783 號)，召開各第九屆理監事會議。

十、散會（15 時 30 分）。